



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Gansu Zhongyuan Tiancheng Project Management and Consulting Co., Ltd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电子商务专业校 企协同创新中心实训系统购置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2023zfcg00133（GSZYTC-ZCGK-23018）

校内编号：GNZY-JJ-JMYDS-ZFCG-2023-003

招 标 人：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招标代理：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4
一、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二、投标供应商须知	8
三、投标人网上开评标操作事项	20
第三部分 招标要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22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36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1
第六部分 合同文件	76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电子商务专业校企协同创新中心实训系统购置 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的委托,对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电子商务专业校企协同创新中心实训系统购置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招标文件编号: 2023zfcg00133 (GSZYTC-ZCGK-23018)

二、招标内容: 电子商务专业校企协同创新中心实训系统, 本项目共一个包, 预算总金额156 万元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中要求的材料;

(二)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 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二)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 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三)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五、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方式:

(一) 获取时间: 2023 年 05 月 08 日至 2023 年 05 月 12 日, 每日 00:00-23:59:59, 请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gansu.gov.cn/>) 在线免费下载。

(二)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 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 以软认证方式登录; 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六、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一)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电子商务专业校企协同创新中心实训系统购置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 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

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二）投标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三）网上开标地址：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第七电子开标厅（线上开标）（<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二）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第七电子开标厅（线上开标）（<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段家滩路 425 号

联 系 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931-8163160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 828 号良志·兰州之窗 1 号楼（A 座）11 层

邮 编：730010

联 系 人：屈仁丽、王玮

联系电话：0931-5101611

E - Mail:gansuzytc@163.com

九、公告期限：五个工作日。

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06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所需采购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本前附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项目名称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电子商务专业校企协同创新中心实训系统购置项目
2	采购内容	电子商务专业校企协同创新中心实训系统
3	项目预算	本项目共一个包，预算总金额 156 万元
4	投标供应商资格	（一）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中要求的材料； （二）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分公司投标	除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6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7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8	采购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格式签字盖章并在线上传。
9	递交采购响应文件时间、地点及操作事项	网上递交采购响应文件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第七电子开标厅（线上开标） （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操作事项： （一）编制投标文件并固化

		开标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选择自己要参与开标的项目，并进入项目对应的网上开标厅。 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先导入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然后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法人授权书，完成投标文件固化（相当于封标过程），并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即上传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 （二）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 在开标时间截止前，投标人在线上传递交已经固化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32 位编码，以下简称“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也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指纹，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对修改后的投标文件进行固化，产生新的投标文件指纹，上传递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完成投标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为准，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并没有上传正式的投标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三）上传正式投标文件 在开标时间截止后，在系统中打开保存在自己电脑上的固化投标文件上传，系统会自动核验投标文件的电子指纹与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的电子文件的指纹是否一致，防止篡改投标文件（如果核验没有通过，很可能是投标人选错了固化投标文件，可以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寻找正确的文件，然后重新核验；实在无法解决，可通过钉钉寻求技术人员的远程解决）。
10	开标时间及地点	2023 年 05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第七电子开标厅 （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11	招标文件	各投标供应商于 2023 年 05 月 15 日下午 17 时 00 分之前

	澄清	将招标文件有关问题以书面形式发至代理机构邮箱统一答复，逾期不再受理。 邮箱地址：gansuzytc@163.com
12	资格审查	本项目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开标后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鲜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时，不得进入评审环节。
13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05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4	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包括安装、调试、培训、试运行等）。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5	质保期	乙方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对所投所有产品免费质保 3 年，乙方收到甲方通知后，必须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赶赴现场进行免费上门服务并解决问题。
16	质保期及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中标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凭合同总价开具对应的发票（完税价），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作为首付款；项目实施完毕并完成验收后，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的进度款；结算审计后付清尾款。无须结算审计的付清余款。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三年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退还。
17	存档要求	中标公告发布后，所有投标人将最终上传的投标文件打印装订成册，邮寄至招标代理机构用于存档。 存档内容：纸质文件三套（一正两副）。

二、投标供应商须知

1. 说明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投标范围。

1.2 定义

1.2.1 “采购人、需方”系指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1.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代理机构所有。

1.2.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1.2.4 “投标供应商”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并参与投标的法人。

1.2.5 “供方”指中标的投标供应商，合同一方的当事人。

1.2.6 “货物”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和招标内容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软硬件、工具、手册及有关技术资料和其他材料等。

1.2.7 “服务”指招标文件和招标内容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附加工作（运输、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及其他类似义务）。

1.3 合格的投标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1.3.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中要求的材料；

1.3.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4 对失信被执行人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由评标委员会取消其投标资格或直接废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当天至投标截止后一小时内查询投标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投标供应商，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三万元以上（含三万）罚款金额视为较大数额罚款），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查询及记录方式：招标采购单位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

投标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采购单位查询结果为准，招标采购单位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更改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标依据。

1.3.5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项目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1.3.6 关于分公司投标（除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分公司作为投标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有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除外。

1.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4.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来自“投标资料表”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来源国，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货物和服务。

1.4.2 本款所述的“原产地”是指货物设计、生产和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所述的“货物”是指生产、加工或实质上装配了主要部件而形成的货物，商业上公认的产品是指在基本特征、性能或功能上与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1.4.3 就本招标文件而言，供应商在合同项下需要提供安装、集成、包括与信息处理和交流有关的硬件、软件，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统称“货物”；由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运输、保险、安装、集成、调试、培训、技术支持、维护和维修以及其它使货物正常运转所必需的服务，统称“服务”。

1.4.4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产品。

1.4.5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1.4.6 通过签署投标函，供应商应确认其为所供硬件和软件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经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在此方面恶意地提供错误事实，将导致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拒绝有关投标。

1.5 招标的费用

1.5.1 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计入投标报价，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或之前）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5.2 招标代理公司除按照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外，不得以任何形式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取费标准

中标供应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的标准（见下表），向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以本项目中标总金额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成交金额（元）	服务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以下（含 100 万）	1.5%	1.5%	1.0%
100 万～500 万	1.1%	0.8%	0.7%
500 万～1000 万	0.8%	0.45%	0.55%
1000 万～5000 万	0.5%	0.25%	0.35%
5000 万～10000 万	0.25%	0.1%	0.2%

中标服务费缴纳账户：

收 款 人：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 户：102592000074685

开户银行：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硅谷支行

财务电话：0931-5101600

E - Mail:gansuzytc@163.com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招标公告

2.1.2 投标供应商须知

2.1.3 招标要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2.1.4 评审办法

2.1.5 投标文件格式

2.1.6 合同文件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质疑的，均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

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文件中要求的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未按要求提供者均属无效质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2.2 供应商应在其获得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十五日，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2.3.1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不利因素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2.3.2 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供应商均具有约束作用。

3. 投标和招标总则

3.1 投标文件的编写

3.1.1 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格式”规定及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

3.1.2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

3.1.3 投标供应商应按投标范围进行投标。

3.1.4 投标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投标。若由单价计算出的总价与投标总价不一致，以单价计算出的总价作为投标总价。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与数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为准。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1 报价部分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报价明细表

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①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应是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总报价包括了项目要求的合同项下投标供应商提供技术、设计、制造、采购、交货、安装、技术服务、培训服务、调试、试行和验收等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②投标供应商每种设备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4) 货物说明一览表

3.2.2 技术部分

投标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技术应答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技术偏离表
- (2) 技术说明文件；
- (3) 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3.2.3 商务部分

- (1) 商务偏离表
- (2) 投标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人员情况；
- (3)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4) 优惠、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投标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包括以下内容：

- ①售后服务机构、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加盖公章）；
- ②说明投标产品及软件服务系统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提供投标供应商的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

③投标供应商承诺提供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年限的原厂免费质保并出具承诺函。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3.2.4 其他部分

- (1)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 (2)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 (3) 招标文件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 (4) 投标供应商可在满足“招标要求及技术参数要求”中对项目的整体要求的前提下，对项目实施提出合理化建议。

3.3 采购响应

3.3.1 供应商采购响应时间网上提交的全部材料及操作事项：

- (1) 网络及软硬件设施

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带摄像头和耳麦），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安装好 360 安全浏览器、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钉钉（没有账号的请提前申请）。

（2）编制投标文件并固化

开标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选择自己要参与开标的项目，并进入项目对应的网上开标厅。

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先导入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然后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法人授权书，完成投标文件固化（相当于封标过程），并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即上传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

（3）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

在开标时间截止前，投标人在线上传递交已经固化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32 位编码，以下简称“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也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指纹，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对修改后的投标文件进行固化，产生新的投标文件指纹，上传递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完成投标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为准，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并没有上传正式的投标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4）上传正式投标文件

在开标时间截止后，在系统中打开保存在自己电脑上的固化投标文件上传，系统会自动核验投标文件的电子指纹与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的电子文件的指纹是否一致，防止篡改投标文件（如果核验没有通过，很可能是投标人选错了固化投标文件，可以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寻找正确的文件，然后重新核验；实在无法解决，可通过钉钉寻求技术人员的远程解决）。

3.3.2 采购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规定签字盖章并在线上传。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采购响应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3.3.3 供应商应按照要求提交资格文件，并对这些资格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3.3.4 中标公告发布后，将最终上传的投标文件打印装订成册，邮寄至招标代理机构用于存档，投标文件一式三份。

3.3.5 投标供应商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技术说明，如果投标供应商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的说明。投标供应商投标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采购人，投标供应商都应该按照附件的格式如实填写技术偏离表和商务条款偏离表。

3.4 开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

3.5 投标的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期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投标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同意延期的投标供应商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有的权利及责任也相应延续。

3.6 投标文件的修改

在规定的时间内，投标供应商可以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内容，但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规定的修改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可以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内容。

3.7 投标的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可以撤回其投标，但在投标截止后不允许撤回投标。

3.8 招标过程及评审

3.8.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投标。

3.8.2 资格审查

本项目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开标后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鲜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时，不得进入评审环节。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投标和无效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供应商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被发现有存在上述情形，导致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其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供应商承担。

3.8.3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审。

3.8.4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应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

3.8.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也将视为无效投标：

(1) 投标文件不完整的；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签署、盖章的；

(3) 未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制作；

(4) 投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未被法人授权的；

(5) 开标一览表及招标文件中要求须签字盖章的，无签字盖章的；

(6)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7)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8)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方不能接受条件的；

(9) 所提供的证明文件及材料复印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的。

3.8.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人；

(4)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7 评标委员会将按已定的原则及方法进行评审，详见评审办法。

3.8.8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有权根据采购的需要、实际情况及匹配性，在征得投标供应商同意的前提下，对投标供应商所报个别货物的品牌/和型号/和数量进行调整或替换。

3.8.9 评标委员会在确定中标候选人以前有权按照有关法规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对此造成对投标供应商的影响不负任何责任，不做任何解释。

3.8.10 确定中标供应商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8.11 招标代理机构没有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解释不中标的理由。

3.9 招标、评标过程的保密

3.9.1 接受投标后，直至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招标、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授标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9.2 从投标截止日起到确定中标供应商止，投标供应商不得与参加招标、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审过程中，如果投标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中标供应商方面参与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合同的签约

4.1 中标供应商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照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后，方可领取中标通知书。

4.2 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1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中标供应商在收到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供应商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结果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5. 询问、质疑

5.1 综合说明

5.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被质疑人提出询问或质疑，被质疑人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实行实名制。供应商询问和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询问或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

5.1.2 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可以是潜在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5.1.3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书，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具体质疑事项、请求和主张；提起质疑的供应商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质疑日期。

5.1.4 质疑书递交地点：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2 询问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5.3 质疑与答复

5.3.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质疑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为法定代表人授权进行该项目投标的被授权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质疑书须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除应说明需要质疑的内容外，还应提供能够证明质疑内容的相关书面证据。质疑书应内容真实，证据充分，不得进行恶意质疑。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书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代理人递交质疑书时，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在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5.3.2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根据质疑书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递交质疑书的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收到质疑答复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

5.4 补充

5.4.1 第 5.3.1 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a.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b.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c.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5.4.2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的，以及认为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申请回避。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5 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5.5.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质疑人自行承担：

a. 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供应商的；

b. 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c.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d.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6. 政府采购政策

6.1 采购进口产品政策

6.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

6.1.2 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应当依法开展政府采购进口产品审核活动，并实施监督管理。

6.1.3 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时，除需要向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出具专家论证意见外，还要同时出具进口产品所属行业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主管部门的意见。

6.1.4 招标文件规定采购进口产品的，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对其加以限制，应当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6.1.5 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其他规定详见《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和《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6.2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6.2.1 根据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的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具体比例见评标办法），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

6.2.2 根据财库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投标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具体扣除比例见评标办法。

6.2.3 节能产品和环保标志产品优惠政策：

6.2.3.1 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产品只能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由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列出产品所在清单的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评审时进行价格扣除（扣除比例见评标办法））；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与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累加扣除。省级以上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的政策规定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甘肃政府采购网(www.gszfcg.gansu.gov.cn/)查询。

6.2.3.2 同一项目中部分产品属于优先采购政策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的报价实行价格扣除。

6.2.3.3 为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供应商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认真阅读省级以上财政部门相关政策规定。符合本条第6.1.1款、6.1.2款、6.1.3款规定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2.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或目录所在页复印件），并在《报价明细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a）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符号节能产品及其他强制采购产品）；

(b)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非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6.2.5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的价格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扣除比例详见评标办法。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五章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6.3 相同品牌投标产品有效供应商的认定:

6.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6.3.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3.3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6.4 变更事项

6.4.1 供应商在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相关网站以便能够及时获取项目变更事项。

三、投标人网上开评标操作事项

（一）网络及软硬件设施

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带摄像头和耳麦），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安装好 360 安全浏览器、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钉钉（没有账号的请提前申请）。

（二）编制投标文件并固化

开标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选择自己要参与开标的项目，并进入项目对应的网上开标厅。

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先导入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然后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法人授权书，完成投标文件固化（相当于封标过程），并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即上传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

（三）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

在开标时间截止前，投标人在线上传递交已经固化的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32 位编码，以下简称“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也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指纹，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对修改后的投标文件进行固化，产生新的投标文件指纹，上传递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完成投标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为准，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并没有上传正式的投标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四）上传正式投标文件

在开标时间截止后，在系统中打开保存在自己电脑上的固化投标文件上传，系统会自动核验投标文件的电子指纹与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的电子文件的指纹是否一致，防止篡改投标文件（如果核验没有通过，很可能是投标人选错了固化投标文件，可以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寻找正确的文件，然后重新核验；实在无法解决，可通过钉钉寻求技术人员的远程解决）。

（五）确认开标记录

系统会自动提取通过核验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生成开标记录表。

（六）开标完成

开标完成后，投标人要在线确认开标结果，开标记录表将自动保存到系统，交易各方、监管单位均可浏览核验开标结果。

（七）在线质疑

如果对开标过程或结果有异议，可线下联系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解答；如果还不满意，可线下联系监管部门处理。

（八）询标

如果项目需要询标、演示讲解，评标组织人员可以邀请投标人代表加入评标视频会议（关闭专家摄像头图像）进行远程演示讲解或答疑。

网上开评标工作指南链接

<http://ggzyjy.gansu.gov.cn/f/front/information/newsInfo?informationId=8822>

第三部分 招标要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电子商务专业校企协同创新中心实训系统购置项目技术参数

序号	分项（资产）名称	技术参数简述	单位	数量
1	吊顶	1.0 丝 600*600 铝扣板吊顶	平方	70
2	墙面粉刷	人工费+材料费+乳胶漆	平方	102
3	LED600*600 平板灯	600*600LED 平板灯	盏	12
4	照明布线	2.5 平方电线+kg 线管+6MM 吊筋+德力西开关	项	1
5	室内网线布线	人工费加管道（含网线，不含室外布线）	项	1
6	地面塑胶地板	底层自流平，面成塑料地板	平方	70
7	地面开槽	人工开槽费	项	1
8	拆除讲台	人工费	项	1
9	地面开槽回填	人工费加水泥沙子	项	1
10	垃圾清运	垃圾外运车费加人工清运费	项	1
11	电脑安装加网线插座布线到桌面	网线插座到桌面人工费加软管扎带辅料费	台	16
12	生活设施	微波炉、冰箱、空调、桌椅	套	1
13	实训用桌椅	实训用班台桌椅	套	14
14	电脑	1、主板芯片组性能：≥Intel Q670 芯片组 2、处理器性能：≥Intel Core i7 12700 2.10G 25MB 12 cores 65W 3、内存≥16G 3200 DDR4，系统支持 64GB	台	14

		4、硬盘：≥1T M.2 NVME 固态硬盘 + 1TB 7200 转机械硬盘 5、光驱：DVD 刻录机 6、显卡：≥显存 4G 独立显卡 7、输入设备：原厂 USB 抗菌键鼠 8、网卡：主板集成 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卡；支持 Wi-Fi 6e AX211 ax 2x2 + 蓝牙 5.2 无线网卡 9、主板插槽：≥1 个 M.2 2230 插槽；≥1 个 M.2 2280 插槽；≥1 个 PCIe 3 x1 插槽；≥1 个 PCIe 4 x16 插槽 10、★电源：≥240W 高效节能电源，有检测报告 11、端口：前置：≥1 个耳机/麦克风组合插孔，≥1 个 USB Type-C 10GB (USB 3.2G2) 端口，≥3 个 USB Type-A 10GB (USB 3.2G2) 端口。后置：≥1 个音频输出端口，≥1 个电源接口，≥1 个千兆网卡端口，≥1 个 HDMI 1.4 端口，≥3 个 SuperSpeed USB Type-A(USB 3.2 G1)端口，≥1 个 DisplayPort 1.4 端口，≥2 个 USB Type-A 480M 端口； 12、★显示器：23.8"宽屏 16:9 LED 背光液晶显示器, VGA, HDMI 1.4 接口, 250nits, 3000:1, 5ms 灰度, 1920x1080, 可视角度为水平 178 度/垂直 178 度, 100x100 壁挂标准) 13、操作系统：出厂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14、保修服务：原厂商（液晶显示器、主机，键盘，鼠标）三年全免费保修；提供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服务承诺函原件 15、还原功能：支持系统自动还原、同时支持 GPT 分区和 MBR 分区、自动修改 IP 和计算机名、硬盘保护、网络同传、增量拷贝、断		
--	--	---	--	--

		点续传、远程唤醒、远程重启、远程锁定、远程关机、千兆网络传输速度最大可以达到7GB/分钟或以上(百兆网络平均传输速度2GB/分钟)、支持多硬盘、可以从底层控制U盘和光驱等设备的使用;支持加密传输(提供加密传输截图证明);		
15	交换机	1. ★交换容量$\geq 336\text{Gbps}$, 转发性能$\geq 51\text{Mpps}$; ≥ 24个10/100/1000BASE-T电口, 支持≥ 4个SFP端口; 2. ★为保证未来整网网络架构先进性, 交换机需支持SDN; 3. 采用专业的内置防雷技术, 支持业界领先的10KV业务端口防雷能力;	台	1
16	服务器	1. 外观: 机架式安装; 2. 处理器性能: $\geq$两颗Intel Xeon CPU 4314(2.4GHz/16核/24MB/135W)CPU模块; 3. 内存: $\geq 128\text{GB}$ DDR4-3200 智能内存 4. 硬盘: 配置≥ 2块240G SSD硬盘, ≥ 2块4TB HDD硬盘; 5. ★GPU支持: 支持不小于4块双宽GPU卡 6. ★扩展槽位: 不小于14个PCIe 4.0标准插槽, 提供官网截图证明; 7. 网卡: 本次配置≥ 4端口千兆电口卡; 8. 电源: ≥ 2个800w电源, 风扇≥ 6个; 9. ★支持3D温度海洋形式展示各组件温度传感器的分布图, 可让用户直观感知服务器整体温感状态, 提供功能截图证明加盖厂商鲜章; 10. ★支持用户在不部署任何管理软件的情况下, 即可实现小规模服务器的统一管理(最多支持添加10台设备), 对已添加的设	台	1

		备查看可管理设备的基本状态信息，对可管理设备执行以下操作，包括电源管理、HDM 和 KVM 访问，以及批量删除。提供功能截图证明加盖厂商鲜章； 11. 远程管理：配置$\geq 1\text{Gb}$ 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配置虚拟 KVM 功能，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更新 Firmware、虚拟光驱、虚拟文件夹等操作，提供服务器健康日记、服务器控制台录屏/回放功能，能够提供电源监控，支持 3D 图形化的机箱内部温度拓扑图显示，可支持动态功率封顶。		
17	定制断桥铝合金窗户	断桥窗户原窗户加装 $\geq 60\text{mm}$ 厚断桥窗户（含遮光窗帘）。铝合金断桥窗户，双层中空 $\geq 4\text{MM}$ 厚无色玻璃。	套	1
18	直播岗课赛训一体化实训系统	直播岗课赛训一体化实训系统具备直播活动的策划、推广、实施、复盘等功能，可对学生进行直播营销全过程的教学与实训。系统兼具仿真平台实训和教师在线教学双重功能，以直播营销策划、直播营销推广、直播营销实施、直播营销效果分析与优化等模块指导学生直播营销的技能实训。系统具有直播效果标准评分表，辅助教师完成学生直播效果的评价。 1. 技术及功能要求 系统支持 B/S 架构设计，不需要安装客户端，通过浏览器访问，可支持基于校园网的应用。 系统首页支持学生、教师、系统管理员使用不同的身份登录软件，不同的身份具有不同的操作权限。 提供系统管理功能，教师用户采用实名制管理，教师账号保留与使用权限分开管理，允许多教师同时使用，分班管理。	套	1

		系统具有数据分析功能，能通过监测学生的实训数据，以图表的形式直观的反应出学生的活跃度与实训任务的活跃度。 系统支持查看多种数据分析结果，按任务可以查看每个任务的学习次数、所有学生的整体成绩分布图，满足诊断性评价的要求。教师用户可以查看每个教师的学生总数、任务总数、学生完成度、学生成绩、每个任务的完成情况等。 系统预加的实训任务与教学资源可以进行查看、修改、删除，同时可以自由添加新的实训任务和资源。 支持完整的教学过程管理功能，包括个人信息管理、学生用户管理、教学任务管理、学生作业评价、实训结果分析等。 教师用户的个人中心界面，要以图表或者排行的形式展现学生的实训成绩与完成数的分布，各任务完成的进度、不同任务成绩分析等。有明确的批阅指引，方便老师对学生提交的任务及时进行查看批阅。 任务批阅界面支持分数、评语等多种评价方式，支持重点查阅和详细查阅等多种阅读形式，支持自定义评语，跳过步骤进行快捷批阅。 «教师端的学情分析提供按任务、学生等多种形式的分析结果，采用图形和列表等多种形式呈现。任务分析结果以进度和成绩的分析图为主，进度的主要分析要素是不同任务的完成率，成绩的分析图要体现出不同任务的成绩分布，包括最高分、最低分、平均分等。按学生进行分析的结果，以学生为变量，完成率和实训成绩为因变量，用图表或列表的形式展现出变量与因变量之间的关系。		
--	--	--	--	--

19	新媒体营销实训系统	一、内容要求 系统具有新媒体内容生产与传播功能，训练学生针对不同的营销目的设计不同的新媒体文案、采用不同的技术形式与传播渠道进行新媒体营销。系统需以场景化实训任务为引导，让学生从用户生产内容、专业生产内容、品牌/职业生产内容等多种不同视角体验内容的生产，掌握图片处理、音视频处理、H5 页面处理等多媒体技术，并能够借助微信、微博、抖音等渠道进行传播。实训系统需兼具仿真平台实训和教师在线教学双重功能的理论实践一体化综合性实训系统，针对新媒体营销文案创作、技术处理、渠道传播等工作领域，使学生具备新媒体营销内容生产与传播的能力。 二、技术要求 1、平台支持 B/S 架构设计，不需要安装客户端，通过浏览器访问，可支持基于校园网的应用，兼容火狐、谷歌、360 等主流浏览器。 ★2、系统模拟实训平台要包括现存主流新媒体平台：微信、微博、抖音、头条等。 3、系统模拟实训内容要包括但不限于：账号注册、软文撰写、营销后数据分析等。 4、系统内置用户信息和数据。 5、系统内置新媒体教学资源库至少包含 5 部分内容，如： （1）新媒体营销特点、原则、趋势等新媒体入门知识。 （2）新媒体营销常备标题案例、文案写作要点、内容写作技巧等内容生产知识。 （3）引爆流行的原则、自媒体推广的方法、影响力传播的方法等内容传播知识。 （4）文本分析、PPT 制作辅助工具、可视化工具、调研工具等新媒体营销常用工具。	套	1
----	-----------	--	---	---

		(5) 快手、淘宝、B 站等平台热门案例及各网站优秀新媒体营销案例。 三、功能要求 (一) 学生训练平台 ★1、系统应包含个人中心模块，学生可实时查看个人已完成进度、活跃度排名、平均分排名、得分排名、待批阅任务数量以及待完成任务。★2、系统应包含实训任务模块，至少包含 6 部分实训任务： (1) 认识新媒体营销：通过学习新媒体入门相关知识，并通过问卷答题模式完成对新媒体营销和新媒体营销策划的整体认识。 (2) 社交属性式微信营销实训任务：企业微信公众号注册、微信口碑营销实训、微信情感营销实训、微信运营数据分析。 (3) 媒体属性式微博营销实训任务：企业微博账号注册、微博病毒营销实训、微博借势营销实训、微博事件营销实训、微博饥饿营销实训、微博运营数据分析。 (4) 精准推送式今日头条营销实训任务。 (5) 泛娱乐式抖音营销实训任务。 (6) 重“新”定位。 3、系统应设置同学圈模块：学生完成的实训任务自动上传到同学圈，系统应具有评价按钮，在同学圈中根据评价界面中显示的实训任务具体要求，评价其他同学实训任务作品，评价分为 5 个等级，同时同学圈实时图表化展示作品评分情况，方便学生辨别优劣。该模块根据实训任务应包含微信、微博、头条、抖音等多个板块，以及已评分和未评分等多种筛选方式，方便学生搜索评价、学习，并内置按内容搜索功能。 4、系统应设置学情分析模块：该模块应	
--	--	--	--

		可以实时展示该学生任务完成率排名、完成任务数、任务完成率、任务总数、平均分排名、平均分信息，方便学生实时掌握个人学习情况；模块实时图表化展示六大实训任务平均分和最高分，学生实时对比分析个人学习结果。 ★5、系统应包含知识锦囊模块，该模块应包含新媒体营销特点、原则、趋势等新媒体入门知识；新媒体营销常备标题案例、文案写作要点、内容写作技巧等内容生产知识；引爆流行的原则、自媒体推广的方法、影响力传播的方法等内容传播知识；文本分析、PPT制作辅助工具、可视化工具、调研工具等新媒体营销常用工具；快手、淘宝、B站等平台热门案例及各网站优秀新媒体营销案例等多部分内容。 6、系统应设置话题广场模块，学生可以根据老师发起的话题展开讨论，学生与老师自由点赞评论该话题，同时设置点赞评论区评论功能，系统自动自动置顶高赞评论。 （二）教师指导平台 1、系统应包含个人中心模块，教师可以通过该模块实时查看学生人数、任务数、学生任务完成度、得分排名、成绩分布、待批阅任务数，实时展示学生排名情况，设置最高分及平均分排名。 2、系统应包含班级管理模块，教师对学生账号进行管理，初始化学生密码与学生数据，对班级进行管理，新增、修改、重置和删除班级数据。 3、系统应包含任务评分模块，老师可根据是否评分、六大实训任务内容筛选学生实训任务，完成评分，实现闭环式实训教学。 ★4、系统应包含学情分析模块，老师可	
--	--	--	--

		通过活跃度分析、任务分析、学生分析等多板块实时查看各板块学生学习情况。 ★5、系统应包含话题广场模块，老师可根据学生学习过程中的问题和重点提出话题，学生根据老师发起的话题展开讨论，学生与老师自由点赞评论该话题，同时设置点赞评论区评论功能，系统自动自动置顶高赞评论。该模块应具有精彩话题推荐功能，根据话题讨论热度，自动生成热点话题。 注：★号项须提供软件界面截图、文字图片展示及说明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		
20	商务数据分析实训系统	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系统需要直观、多维、实时的展示和分析企业数据，一键联通企业内部数据库、电子表格及各种外部数据。可在同一个云平台上进行多维度、细颗粒度的分析，达到海量数据、秒级响应的效果。 系统建立精准营销数据库，通过基础数据表对数据进行归类整理，并可以进行初步清洗处理，进而为精准营销奠定基础。系统设置了详细任务描述，为老师和学生构建大数据精准营销场景，让老师和学生根据任务背景和大数据数据库发现经营过程中的问题，运用大数据分析来对业务问题进行剖析，利用技术和数据来寻找答案，实现更科学的决策、更精准的选择、更理性的评估以及更高效的投放，最终实现精准营销活动。 一、内容要求 1. 系统支持 B/S 架构，支持最新的 HTML5 标准，兼容火狐、谷歌等主流浏览器。 2. 具有清晰的任务描述，每一个实训任务都有明确的任务目的、任务背景、分析思路、任务分析；教师在进行实训评阅时不但可以对实训结果进行评分，还可以对实训结果进行点	套	1

		评指导： ★3. 系统提供案例数据分析功能，学生可以根据提供的案例数据，根据任务要求，进行数据可视化图表分析，为经营者提供决策依据，系统提供网店平台的数据分析任务，包括数据分析基础认知、开店前的市场分析、网店流量分析、网店订单分析、网店商品分析、网店客户分析、网店服务分析、营销推广效果分析等多个模块，≥ 30 个实训任务。 ★4. 系统可以根据不同需求，从不同数据维度进行多种可视化图表分析，系统支持表格、指标卡、折线图、曲线图、柱状图、堆叠柱状图、条形图、对比条形图、饼状图、面积图、散点图、气泡图、双坐标轴图、地图、漏斗图、金字塔图、计量图、雷达图等图表类型。 5. 系统中针对每个实训任务需提供详细的教学内容和实训流程，便于开展理实一体化教学； ★6. 系统应内置任务考核标准，教师在进行实训评分时可以参考评分标准进行对比分析，以对实训结果进行评分和点评指导； 7. 系统需内置至少一套案例数据，涉及客户、流量、订单、商品、推广等方面的信息。 二、功能要求 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系统需具备如下项目分析功能： ★1. 需能进行网店订单分析，包括：网店交易构成分析，异常订单分析及订单支付方式分析。 （1）网店交易构成分析需有：终端构成分析，类目构成分析，品牌构成分析，不同省份订单数比例，新老客户比例，男女客户比例，客户年龄构成等内容分析		
--	--	---	--	--

		(2) 异常订单分析需有：订单取消原因及占比分析和退换货订单原因及占比分析。 (3) 订单支付方式分析需有：不同支付方式使用次数及频率；不同支付方式支付总额及占比的分析。 ★2. 需能进行访问流量分析，包括：网店一周的流量总量情况分析、流量来源结构分析、访客的访问质量情况及网店流量转化分析等。 (1) 网店一周的流量总量情况分析有：每天的流量数量情况、7 天的流量总量情况、网店上一周每天的流量峰段等。 (2) 流量来源结构分析有：网店上一周流量入口情况，网店上一周流量地区或按省份分布情况，网店上一周访客终端使用情况。 (3) 访客的访问质量情况分析有：网店上一周访客的平均访问深度和网店上一周访客的平均访问时间。 (4) 网店流量转化分析需有：访问量、下单量和支付量分析，下单转化率分析和支付转化率分析。 (一) 教师端功能 1. 教师指导平台具有学生管理、数据管理、任务教学、学习记录、学情分析、消息通知等操作管理功能。 2. 支持学生管理功能需包括以下内容。 (1) “删除”：可以删除选中的一个或多个账号。 (2) “批量添加学生账号”：教师可以点击“批量添加学生账号”来批量生成学生账号。 (3) “密码重置”：可以对指定账户进行密码重置。		
--	--	--	--	--

		(4) “删除学习记录”可以删除一个或多个账号的学习记录。 (5) “学生标签管理”可以对不同类型的学生打标签,有利于对学生的归类和因材施教。 3. 支持数据管理功能:教师可以根据教学需要,添加帐套数据名称、选择数据源并添加数据采集者用户名,可以根据教学需求进行启用、编辑、删除或预览添加的帐套数据的操作。 4. 支持任务教学功能:根据实训任务的模块设置进行讲解、演示。 5. 支持学习记录功能:教师可以查看任务,对未批阅任务进行批阅或者对已批阅任务进行结果查看;还可以查看每个任务学生的批阅状态。 6. 支持学情分析功能:教师可查看任务的完成进度及学生的完成度,查询结果可以以图形或者列表两种方式呈现;能够对学生的任务完成进度和任务完成成绩进行监督,方便教师总结学生学习情况,调整教学策略。 7. 支持消息通知功能:教师可以根据教学需要,向全班同学发布消息通知,或者修改、删除已经发布的通知。 (二) 学生端功能 8. 学生端可按照任务指引,进行任务实训。 9. 学生端可以查看自己“未完成”、“已完成未批阅”、“已批阅”等多任务。 10. 学生端具有学情分析功能,可以查看自己的任务总数/完成数/排名,任务成绩/排名等信息。 11. 学生端具有“消息通知”功能,可以查看老师发布的消息或通知。		
--	--	--	--	--

		三、其他要求 1. 非厂家投标必须提供该产品制造商针对此项目的授权书原件及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2. 所投软件必须承诺正版，因版权问题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商承担。 注：★号项须提供软件界面截图、文字图片展示及说明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		
--	--	--	--	--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1. 评标委员会

1.1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1.2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方提交评标报告。

1.4 投标文件的澄清

1.4.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投标文件的初审（符合性检查）

2.1 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招标方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将影响投标供应商的综合得分。

2.4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5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2.6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3.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3.1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3.2 详细评审即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分别从“技术”、“价格”和“商务及售后服务”等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综合打分。

3.3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同一基础上进行比较并作相应调整。

价格调整的原则是：

1)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必须包含供货范围内所有内容。

2) 投标供应商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产品技术状况列出质量保证期内所需备品备件的清单和价格，并将该备品备件计入投标总价，若所提供的产品不需备品备件或免费提供，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否则按漏项处理。

3) 投标供应商报价如有漏项，则须将其他投标供应商报价中该项价格的最高价计入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总价。

4) 供应商如果是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声明函》，其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对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的投标报价按10%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价。

对监狱企业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的其他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

对符合条件的节能产品和环保标志产品，其投标报价按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需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产品价格不予扣除。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自产产品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

调整后的价格作为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根据评标价按下述方法测算各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值。

5)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4 综合评审

类别	评分细则	分值
投标报价 (30分)	投标人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数字） 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10%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不符合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 投标人不得低于成本或市场价恶意竞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	30

	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如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部分 (20 分)	投标人或生产制造商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提供合同或验收报告）	10 分
	提供投标人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一份得 2 分，满分 6 分；不提供不得分。	6 分
	投标人或生产制造商提供所投产品《软件著作权》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 4 分。	4 分
技术部分 (50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性能包括技术性能的优越性、功能配套的完整性以及对项目建设内容（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各项主要技术性能、功能、配置等要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指标的得 30 分。招标技术参数要求中标明“★”的为重要技术参数要求，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其余的为一般技术参数要求，有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注：★项参数需提供软件截图或者其他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能证明完全响应参数要求的，不得分）	30 分
	实施方案合理性评价（5 分）： 根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含①实施流程、②实施计划、③工期进度保证措施、④应急保障措施及处置方案、⑤信息化项目实施与售后服务支撑平台⑥软件的安全性、兼容性、可扩展性、可维护性）进行综合打分： 方案内容详细完整、科学合理、措施完善、可行性与可落地性强得 5 分；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可行性较强得 3 分；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基本可行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5 分
	所投产品质量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是否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是否对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有详细阐述、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进行打分： 产品质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对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有详细阐述、合理化建议，提供的合理化建议符	5 分

	合采购方实际需求合理的得 5 分； 产品质量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违约责任承诺，对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有阐述、提供的合理化建议基本满足采购方使用基本合理的得 3 分； 产品质量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有阐述、提供的合理化建议与实际有差异的得 1 分； 其他不得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培训措施及技术培训承诺、培训效果的检验方式）完整详细，培训计划合理，培训内容完整、课时安排合理、培训人员全面的，具有针对性、时效性得 5 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方案较详细，培训计划较合理，培训内容较完整、课时安排较合理、培训人员较全面的得 3 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方案基本详细，培训计划基本合理，培训内容基本完整、课时安排基本合理、培训人员基本全面的，得 1 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方案不详细，培训计划不合理，培训内容不完整、课时安排不合理、无培训人员的不得分。	5 分
	1. 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流程、故障应急响应处理时限，售后服务专职团队等)，完整详细，科学合理、能完全满足售后服务要求，保障售后服务质量得 5 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完整合理，基本满足售后服务要求，保障售后服务质量得 3 分；售后服务方案笼统，能满足售后服务要求，保障售后服务质量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5 分

3.5 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分并作出排序，得分最高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将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如果得分最高的两个投标供应商得分相同时，取投标价格低者为中标供应商。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地 址：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目 录

一、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及投标文件应答表.....	()
1、	
2、	
.....	
二、报价格式.....	()
1、	
2、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1、	
2、	
.....	
四、技术部分文件.....	()
1、	
2、	
.....	
五、商务部分文件.....	()
1、	
2、	
.....	
六、其他部分.....	()
1、	
2、	
.....	

一、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及投标文件应答表

1、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供应商（签字、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2、投标文件应答表格式

投标文件应答表

(投标供应商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将重要内容填写在此表中，方便专家查找)

投标文件的重要内容	是否有	投标文件页码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有效）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 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 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技术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		
....		
....		

投标供应商（签字、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二、报价格式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

公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2、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价(元)	投标总价(元)	制造商名称	供货与安装天数	备注
合计	(大写)： (小写)：							

投标供应商（签字、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注：投标报价应包括产品费用、随机备品备件、运输费用、安装调试费用、人员培训及投标等全部费用。

3、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商标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制造厂家	品牌	备注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1. 投标供应商必须按“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4、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

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厂家及主要参数	品牌	数量（单位）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其它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需要，投标供应商可以对以上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另页描述。

三、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1、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格式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

致：

关于贵方 2023 年____月 ____日 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本签字人_____（授权代表）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单位名称（公章）：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签字：

邮 编：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2、资格证明文件要求

2.1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 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者“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若投标供应商为法人的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18 个月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出报告日期为准)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

(3) 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任意一项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供应商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投标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做出以下郑重声明：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公司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等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平台及当地工商局企业信用查询系统中，无任何重大违法记录。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5、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_____（标段名称）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法人身份证：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与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需附在投标文件中。

6、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0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四、技术部分文件

1、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技术规格偏离表

（说明）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招标要求及技术参数”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无差异的填写无偏离。

投标供应商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标书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技术说明材料所在页码

注：请对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要求内容逐条响应

投标供应商（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 2、 投标产品的品牌、型号、配置；
- 3、 详细的技术指标和参数；
- 4、 投标货物说明；
- 5、 售后服务方案；
- 6、 培训方案
- 7、 交货期承诺；
- 8、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

五、商务部分文件

1、商务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说明）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其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对照招标文件除“招标要求及技术要求”外的要求，有差异的，则在差异表中写明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无差异的填写无偏离。

投标供应商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所在页码
	投标有效期		
	付款条件		
	资格条件		
	质保期及质保响应时间		
	...		

供应商（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2、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2.1 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 理 人 员								
技 术 人 员								
售 后 服 务 人 员								

供应商（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3、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1) 投标供应商类似业绩一览表

类似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及电话	合同内容	合同总价	签订日期

(2)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4、优惠、培训、售后服务承诺

4.1 优惠条件承诺书

致：

经仔细阅读你们的招标文件，我们同意招标文件中有关优惠条件的要求，对所投标项目向贵单位特作如下优惠条件承诺：

(1) ...

(2) ...

(3) ...

...

特此承诺！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承诺方名称：

承诺方印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4.2 培训计划承诺

致：

经仔细阅读你们的招标文件，我们同意招标文件中有关培训计划的要求，对所投标项目向贵单位特作如下培训计划承诺：

(1) ...

(2) ...

(3) ...

...

特此承诺！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承诺方名称：

承诺方印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4.3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供应商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备品备件供应情况，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人员情况，并填写下表：

售后服务承诺

厂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投标供应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毕业院校，专业，联系电话，资格或培训证明，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工作经历）

特此承诺！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承诺方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4 投标供应商承诺提供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年限的原厂免费质保，并出具承诺函。

六、其他部分

其他部分内容及格式

- 1)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 2)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 3) 招标文件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1)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的货物及服务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特此声明！

供应商（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2)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格式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

特此声明！

供应商（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3) 招标文件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致：

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有关规定，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供应商协商，同意本次招标（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标服务费向中标人收取。

若我单位中标，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费率向贵单位支付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法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第六部分 合同文件

注： 本附件为本项目合同条款，在编制合同时除双方签署书面变更协议，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电子商务专业校企协同创新中心实训系统购置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HT-2023zfcg00133（GSZYTC-ZCGK-23018）

招标文件编号：2023zfcg00133（GSZYTC-ZCGK-23018）

甲 方：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乙 方：

代理机构：甘肃中远天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 同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项目名称：

（2）招标文件编号：

（3）项目内容：

2. 货物清单（附件或表格）

序号	货物品名	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品牌及生产厂商
1						
...						

（规格等详细参数见附件供货一览表。）

包装要求：不论采取何种包装形式，供应商均需确保无破损，无污染，且方便二次运输。因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负责，包退包换。

3.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元

大 写：_____

（2）合同价格形式：合同价格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及装卸费、售后服务等货物交付使用前的全部费用，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

4.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5. 付款方式及质量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中标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同时凭合同总价开具对应的发票（完税价），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作为首付款；项目实施完毕并完成验收后，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的进度款；结算审计后付清尾款。无须结算审计的付清余款。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转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三年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退还。

6、一般条款：

6.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进口货物有中国进出口商检局认证标志)，并为正规制造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合同签订后，供应商提供实物样品，供采购人审核，审核通过后方可投入生产（样品作为事后验收的依据）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供应商负责。

6.2. 供应商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费用自理。

6.3. 采购人在交货地点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供应商负责。

6.4. 供应商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经安装调试后，供应商须根据仪器的操作难易程度给采购人做出相应的培训方案（培训地点：采购人指定地方），直至采购人能够自行操作，所有培训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后续为采购人提供不少于三次技能大赛免费培训，提高采购人技能大赛水平。

6.5. 供应商对所供产品保质期应按生产厂商的承诺执行(附生产厂家承诺)，至少为一年，非人为损坏的，应于 24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处并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

6.6. 凡货款由财政国库支付的，供应商凭合同向采购人供货，未见合同供货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6.7 违约责任：供应商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如不能，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由供应商负责。将根据供应商实际违约情况对供应商处以不超过货物价款总额 10%以内的罚款，且上缴国库。

6.8. 质量验收：

（1）到货验收采购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逾期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2）采购人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及时通知供应商，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后 3 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采购人可通知供应商停止供货，解除合同。

（3）供应商应对相关仪器设备提供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采购人有权要求查验原件，如不能提供，将视为验收不合格。

7. 经济责任：

7.1 供应商责任：

（1）供应商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 10%的违约金。

（2）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采购人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供应商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的，每延误一周，供应商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价款总值的 5%向采购人偿付违约金。

（3）供应商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货，每逾期一日，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额 5%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4）供应商提供的不符合本项目质量要求的货物超过本合同总量的 10%时，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

(5) 信息软件类在质保期内免费升级, 根据甲方数据平台要求免费对接。

7.2 采购人责任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 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 应向供应商支付退货部分货款总额 5% 的违约金, 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运输费用。

8.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 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供应商做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投标承诺 (质保、完工、服务、违约责任及售后服务承诺)
- (9) 其他合同文件。

9.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 并盖章后生效。

10.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解决不成, 则通过向采购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柒份, 采购人执肆份, 供应商执贰份, 代理机构壹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以下无正文, 本合同共 X 页

合同附件: 1. 供货一览表 (含参数)

2. 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3. 中标公告 (网页打印版)

采购人（甲方）：甘肃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盖章）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段家滩路 425 号 电话：0931-4674246 邮编：730020	供应商（乙方）：××××××××公司 （盖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分管院领导：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办人：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经办人）：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兰州段家滩支行 账 号：270344010400003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20000438003046T	开户行： 账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列示） 地址：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采购人)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供应商)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投标资格,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需供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需供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供应商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供应商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供应商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供应商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供应商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指明。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而确定。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招标结果一致,具体的(服务)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 3.1 项。供应商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供应商应当在采购人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2 供应商提供服务的应当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6. 货物的验收

6.1 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货物的表面瑕疵，采购人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按照采购人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采购人在供应商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供应商造成的直接损失。

6.5 采购人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验收报告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采购人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6.7 供应商提供的进口产品，供应商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7. 货物包装要求

7.1 供应商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供应商负责。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8. 运输和保险

8.1 供应商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2 供应商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采购人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 110% 运输一切险。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9.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第八章采购需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供应商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9.2 保证

（1）供应商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供应商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供应商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供应商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采购人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

(3) 供应商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 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 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 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 采购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5.1 项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 供应商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 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供应商承担, 采购人根据合同规定对供应商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供应商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供应商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采购人透露的担保物权, 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0.3 如采购人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 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供应商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 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1.2 采购人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 应当由供应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给采购人造成损害的, 供应商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3 采购人委托供应商开发的产品, 采购人享有知识产权, 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12.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 需供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验收合格后, 供应商出具正规发票给采购人, 凭采购人开具的《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13.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财政支付的部分, 采购人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管理部门申请支付, 经管理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供应商。

13.3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采购人自行支付的部分, 采购人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13.4 支付合同价款时, 一律不向供应商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帐号以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 如果供应商要求变更, 则供应商必须提供加盖财务专用章、法人代表签字的证明文件, 报经采购人审查核准, 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13.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14. 伴随服务

14.1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4.2 供应商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采购人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与第四章项目采购需求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

14.3 供应商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日期交付货物，逾期交付的货物或工程，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 5 % 的数额向甲方缴纳违约金，但违约金缴纳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20%。

16. 合同的变更

16.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6.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采购人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供应商不得拒绝。

16.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17. 合同中止与终止

17.1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采购人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采购人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7.2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供应商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采购人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供应商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采购人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终止合同而不给供应商补偿。

(4) 如果供应商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8.2 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中说明，且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将合同的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18.3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经采购人同意，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可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19.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9.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9.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20. 解决争议的方法

2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

20.2 调解不成可以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 (1) 向采购人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 (2) 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生效

23.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附件

1. 供货参数偏离一览表

2. 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